

第四章 高級中等教育

依據我國現行《高級中等教育法》第1條，「高級中等教育應接續九年國民教育，以陶冶青年身心，發展學生潛能，奠定學術研究或專業技術知能之基礎，培養五育均衡發展之優質公民為宗旨。」再者，由「九年國民教育」與「高級中等教育」共同構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身負培育學術創研潛力人才與產業技術基礎人才的雙重責任，其學校主要類型包括普通型、技術型、綜合型和單科型等4大類。其中，普通型、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於報經各該主管機關核定後，得設群、科、學程，若從其教學內涵分析，則可分為「普通科」、「專業群科」（舊稱職業類科）、「綜合高中學程」（含學術學程與專門學程）及「實用技能學程」等；此外，為提供已受九年國民教育者繼續學習之教育機會，高級中等學校經各該主管機關核定後，得設立進修部，辦理繼續進修教育。

本章分為4部分，首先，將描述民國（以下同）112年高級中等教育的基本現況，其次，將說明相關的重要施政成效，復次是相關問題與對策，最後則提出我國未來於高級中等教育的發展動向。有關技職教育部分，請參酌第五章技術及職業教育。

第一節 基本現況

有關高級中等教育普通科與綜合高中學術學程的基本現況，將分別針對開設校數、班級數與學生數、教師概況、綜合高中學程概況、教育經費、教育法令和重要教育活動等6項進行闡述。¹

壹、學校數、班級數及學生數

在高級中等學校的發展概況方面，綜觀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的發展概況，學校數逐年由503校增加至110學年度的514校，但至111學年度則微降至

1 各項統計資料，基於統計方式不同，教育經費統計至112會計年度（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以學年度），學校數等相關統計資料採計至111學年度，而教育內容依111學年度敘述。

509校，減少了5校。在班級數和學生數方面，則呈現減少趨勢，由103學年度2萬1,785班、學生數81萬8,866人逐年遞減，至111學年度的1萬8,208班、學生數56萬8,106人。若分別檢視公、私立學校的學校數變化，公立學校由292校增加至304校，而私立學校的學校數至110學年度雖有波動但大致維持不變，但111學年度則在一年內降至205校，減少了6校。此外，在班級數和學生數方面，公、私立學校則同樣呈現減少的趨勢（參見表4-1）。

表4-1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發展概況表

單位：所；班；人；%

學年數量 區分（占比）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學校	合計	503	506	506	511	513	513	513	514	509
	公立	292 (58)	295 (58)	295 (58)	298 (58)	298 (58)	300 (58)	301 (59)	303 (59)	304 (60)
	私立	211 (42)	211 (42)	211 (42)	213 (42)	215 (42)	213 (42)	212 (41)	211 (41)	205 (40)
班級	合計	21,785	21,450	21,272	20,832	20,184	19,523	19,026	18,593	18,208
	公立	12,418 (57)	12,403 (58)	12,401 (58)	12,404 (60)	12,374 (61)	12,340 (63)	12,274 (65)	12,248 (66)	12,229 (67)
	私立	9,367 (43)	9,047 (42)	8,871 (42)	8,428 (40)	7,810 (39)	7,183 (37)	6,752 (35)	6,345 (34)	5,979 (33)
學生	合計	818,866	792,290	776,113	745,464	697,782	642,791	609,745	585,629	568,106
	公立	439,734 (54)	428,876 (54)	421,008 (54)	417,650 (56)	406,707 (58)	390,755 (61)	375,726 (62)	368,134 (63)	364,148 (64)
	私立	379,132 (46)	363,414 (46)	355,105 (46)	327,814 (44)	290,075 (42)	252,036 (39)	234,019 (38)	217,495 (37)	203,958 (36)

資料來源：教育統計進階查詢，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4年（<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210&funid=edufid&clear=1>）。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總數56萬8,106人，五大學程的人數及所占比率（參見表4-2）以普通科27萬9,177人（49.1%）最多，其次是專業群（職業）科22萬2,031人（39.1%），其餘則是綜合高中學程2萬2,881人（4.0%）、實用技能學程2萬3,162人（4.1%）、進修部（學校）2萬855人（3.7%）。在五大學程中，以普通科及專業群（職業）科為主，分別占全體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人數的49.1%和39.1%，二者合計占比接近九成。若檢視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五

大學程的人數及比率的變化，普通科學生由31萬1,213人減至27萬9,177人，占總學生數的比率由38.0%提高至49.1%，而專業群（職業）科學生由34萬5,937人減至22萬2,031人，占總學生數的比率由42.2%降低至39.1%，而綜合高中學程、實用技能學程和進修部（學校）方面，學生人數及所占比率也同樣有逐年降低的現象。

表 4-2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五大學程人數統計 單位：人；%

學年度	總計	普通科	綜合高中學程	專業群（職業）科	實用技能學程	進修部（學校）
103	818,866	311,213 (38.0)	65,042 (7.9)	345,937 (42.2)	37,741 (4.6)	58,933 (7.2)
104	792,290	309,410 (39.1)	57,481 (7.3)	337,354 (42.6)	35,696 (4.5)	52,349 (6.6)
105	776,113	311,077 (40.1)	50,737 (6.5)	332,184 (42.8)	34,794 (4.5)	47,321 (6.1)
106	745,464	310,239 (41.6)	44,929 (6.0)	315,649 (42.3)	33,041 (4.4)	41,606 (5.6)
107	696,782	300,692 (43.2)	38,118 (5.5)	290,769 (41.7)	31,079 (4.5)	36,124 (5.2)
108	642,791	289,979 (45.1)	31,521 (4.9)	262,054 (40.8)	28,451 (4.4)	30,786 (4.8)
109	609,745	284,363 (46.6)	27,441 (4.5)	244,492 (40.1)	26,627 (4.4)	26,822 (4.4)
110	585,629	280,473 (47.9)	24,679 (4.2)	231,352 (39.5)	25,004 (4.3)	24,121 (4.1)
111	568,106	279,177 (49.1)	22,881 (4.0)	222,031 (39.1)	23,162 (4.1)	20,855 (3.7)

資料來源：教育統計進階查詢，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4年（<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210&funid=edufld&clear=1>）。

111 學年度我國設置普通科的高級中等學校總計372所，較110學年度減少3所，其中公立學校增加1所，有237所（64%），而私立學校減少4所，有135所（36%）（如表4-3）。在設置普通科的公立學校中，有國立學校88所、直轄市立學校118所和縣（市）立學校31所。

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的班級數方面，111學年度共增加5班，有8,254班（110學年度8,249班），其中公立增加7班，有6,581班（80%）、私立減少2班，有1,673班（20%）。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學生數部分，公立減少840人，

有21萬2,932人（76%）、私立減少468人，有6萬6,233人（24%），合計27萬9,165人，較110學年度減少1,308人。不論班級數或學生數，均以直轄市立學校最多（3,887班、12萬9,852人）、國立學校次之（2,228班、7萬3人）、私立學校再次之（1,673班、6萬6,233人）。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之學生性別比率方面，111學年度男、女生學生人數各有14萬2,661人（51.1%）和13萬6,504人（48.9%），且公、私立學校均呈現男稍多於女的現象（參見表4-3）。

表4-3

111學年度開設普通科之高級中等學校概況

單位：所；班；人

項目	類別	共計	公立			私立
			國立	直轄市立	縣（市）立	
開設校數		372	88	118	31	135
班級數		8,254	2,228	3,887	466	1,673
一年級		2,752	743	1,298	156	555
二年級		2,753	743	1,295	157	558
三年級		2,749	742	1,294	153	560
學生數		279,165	70,003	129,852	13,077	66,233
男		142,661	36,254	66,427	6,677	33,303
女		136,504	33,749	63,425	6,400	32,930
一年級		94,223	23,475	44,126	4,527	22,095
二年級		92,534	23,212	43,164	4,315	21,843
三年級		92,091	23,211	42,403	4,219	22,258
延修生		317	105	159	16	37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概況統計（111學年度），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2年（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_Content.aspx?n=48EBDB3B9D51F2B8&sms=F78B10654B1FDDB5&s=FB5F758C2022DD39）。

另就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學生的年齡分布方面，111學年度未滿15歲的普通科學生人數約占0.12%；而18歲以上（含）學生人數則占1.46%，合計有98.43%學生的年齡集中在15歲至17歲間（見表4-4）。

表 4-4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學生年齡分布概況

單位：人；%

性別	年齡	未滿 14 歲	14 歲	15 歲	16 歲	17 歲	18 歲	19 歲	20 歲	21 歲 以上
	合計	人數	2	339	90,864	92,408	91,497	3,597	368	70
	占比	(併計 0.12)		32.55	33.10	32.78	(併計 1.46)			
男生	人數	2	182	46,182	47,644	46,485	1,890	210	51	21
	占比	(併計 0.13)		32.37	33.40	32.58	(併計 1.52)			
女生	人數	0	157	44,682	44,764	45,012	1,707	158	19	11
	占比	(併計 0.12)		32.73	32.79	32.97	(併計 1.39)			

資料來源：教育統計進階查詢，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 (<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210&funid=edufld&clear=1>)。

我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占總人口的比率方面，普通科學程的比率從 103 學年度的 13.28%，逐年減少至 111 學年度的 11.92%；專業群（職業）科從 103 學年度的 14.76%，逐年減少至 111 學年度的 9.48%；而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進修部（學校）等學程，也有同樣有減少的趨勢，三者於 111 學年度的比率皆低於 1%（參見表 4-5）。

表 4-5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數占年底人口千分比

單位：%

類別	學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普通科		13.28	13.17	13.21	13.16	12.75	12.29	12.07	12.00
專業群（職業）科		14.76	14.36	14.11	13.39	12.33	11.10	10.38	9.90	9.48
綜合高中學程		2.78	2.45	2.16	1.91	1.62	1.34	1.16	1.06	0.98
實用技能學程		1.61	1.52	1.48	1.40	1.32	1.21	1.13	1.07	0.99
進修部（學校）		2.51	2.23	2.01	1.77	1.53	1.30	1.14	1.03	0.89

資料來源：學生數取自教育統計進階查詢，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 (<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210&funid=edufld&clear=1>)。人口數取自人口統計資料，內政部戶政司，民國 114 年，中華民國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 (<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346>)。

根據 103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的統計資料，高級中等教育階段 15 歲至 17 歲學齡人口的總淨在學率，呈現穩定的微幅上升趨勢。從 103 學年度的 94.10%，逐步上升至 111 學年度的 95.14%（參見表 4-6）。整體而言，9 年間的總淨在學率提高了 1.04%，顯示更多適齡青少年接受高級中等教育。各年度的淨在學率增幅雖然不大，但整體數據顯示高級中等教育的覆蓋率有逐年提升的趨勢。

此外，男生的淨在學率從 103 學年度的 93.40%，上升到 111 學年度的 94.46%，增幅約為 1.06%，整體呈現穩定微幅成長的趨勢；女生的淨在學率則從 103 學年度的 94.85%，上升到 111 學年度的 95.87%，增幅約為 1.02%。男女生各學年度淨在學率的比較方面，女生的淨在學率在每個學年度均高於男生，且差距相對穩定，約在 1.4 到 2.0% 間。

表 4-6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 15-17 歲學齡人口總淨在學率

單位：%

學年度 性別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總計	94.10	94.25	94.46	94.28	94.17	94.25	94.40	94.73	95.14
男	93.40	93.60	93.76	93.60	93.52	93.50	93.67	93.96	94.46
女	94.85	94.97	95.23	95.01	94.88	95.08	95.21	95.57	95.87

資料來源：中等以下教育總淨在學率，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100&funid=eduout&funid2=B060200&cycle=4&outkind=1&outmode=8&defmk=1&outkind=1&fldlst=11111111&codlst0=111&codlst1=1&dfknd=1212>）。

在畢業生的升學率方面，整體平均升學率從 103 學年度的 95.50% 上升到 105 學年度的 95.95%，隨後在 106 學年度降至 94.30%，並於 107 學年度達到最低點 93.04%。108 學年度之後，升學率逐步回升，至 111 學年度達 96.36%（參見表 4-7）。

有關男女生的升學率，男生的升學率，從 103 學年度的 94.35%，增加到 105 學年度的 94.85%，但隨後在 107 學年度降至最低點 91.28%。108 學年度起逐漸回升，至 111 學年度達到 95.37%；女生的升學率，整體呈現起伏狀，103 學年度為 96.64%，於 104 學年度達到高峰 97.11%，隨後在 107 學年度降至 94.69%。108 學年度起回升，至 111 學年度達到 97.33%。103 至 110 學年度，女生的升學率始終高於男生，兩者差距在 1.8 至 3.4% 間。

表 4-7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及綜合高中學程畢業生升學率 單位：%

學年度 性別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平均	95.50	95.80	95.95	94.30	93.04	94.95	96.69	96.38	96.36
男生	94.35	94.44	94.85	92.77	91.28	93.58	95.53	95.57	95.37
女生	96.64	97.11	97.01	95.76	94.69	96.24	97.80	97.17	97.33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調查，民國 114 年（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829446EED325AD02&sms=26FB481681F7B203&s=1547C271DED AE960）。

貳、教師概況

在教師概況方面，有關高級中等學校專任教師數量、素質、年齡與服務年資及師生比例，分析如下：

一、教師數量

在教師數量方面，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總計 5 萬 450 人；其中公立學校教師 3 萬 7,073 人（包含國立 1 萬 4,810 人、直轄市立 1 萬 9,147 人、縣（市）立 3,116 人），占 73.5%；私立學校教師 1 萬 3,377 人，占 26.5%（參見表 4-8）。

表 4-8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概況 單位：人；%

項目	類別	總計	公立			私立
			國立	直轄市立	縣（市）立	
總計		50,450	14,810	19,147	3,116	13,377
學歷						
研究所		34,801 (69.0)	11,226 (75.8)	14,127 (73.8)	2,134 (68.5)	7,314 (54.7)
大學		15,201 (30.1)	3,465 (23.4)	4,907 (25.6)	973 (31.2)	5,856 (43.8)
專科		68 (0.1)	8 (0.1)	2 (0.0)	0 (0.0)	58 (0.4)
軍警校及其他		380 (0.8)	111 (0.7)	111 (0.6)	9 (0.3)	149 (1.1)

（續下頁）

項目	類別	總計	公立			私立
			國立	直轄市立	縣(市)立	
登記資格						
一般合格教師證		46,821 (92.8)	14,162 (95.6)	18,346 (95.8)	2,906 (93.3)	11,407 (85.3)
技術教師登記		614 (1.2)	46 (0.3)	9 (0.0)	0 (0.0)	559 (4.2)
其他		3,015 (6.0)	602 (4.1)	792 (4.1)	210 (6.7)	1,411 (10.5)
年齡組別						
未滿30歲		3,679 (7.3)	1,133 (7.7)	1,452 (7.6)	271 (8.7)	841 (6.3)
30歲至未滿40歲		11,299 (22.4)	3,135(21.2)	4,528 (23.6)	677 (21.7)	2,959 (22.1)
40歲至未滿50歲		20,484 (40.6)	6,068 (41.0)	7,696 (40.2)	1,441 (46.2)	5,279 (39.5)
50歲至未滿60歲		13,321 (26.4)	4,051 (27.4)	5,032 (26.3)	674 (21.6)	3,564 (26.6)
60歲以上		1,649 (3.3)	423 (2.9)	439 (2.3)	53 (1.7)	734 (5.5)
服務年資						
未滿10年		15,492 (30.7)	4,183 (28.2)	5,554 (29.0)	961 (30.8)	4,794 (35.8)
10年至未滿20年		17,512 (34.7)	5,042 (34.0)	6,721 (35.1)	1,184 (38.0)	4,565 (34.1)
20年至未滿30年		13,613 (27.0)	4,302 (29.0)	5,502 (28.7)	870 (27.9)	2,939 (22.0)
30年以上		3,833 (7.6)	1,283 (8.7)	1,370 (7.2)	101 (3.2)	1,079 (8.1)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概況統計（111學年度），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2年（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_Content.aspx?n=48EBDB3B9D51F2B8&sms=F78B10654B1FDDB5&s=FB5F758C2022DD39）。

二、教師素質

有關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的素質，以教師最高學歷與教師資格兩方面進行探討。

（一）學歷程度

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的最高學歷方面，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5萬450人中，最高學歷為碩士以上學位者共3萬4,801人，占69.0%；大學畢業者1萬5,201人，占30.1%；專科、軍警及其他學校畢業者共有448人，占0.9%，總計具有大學以上畢業學歷者，共占99.1%（參見表4-8）。

關於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最高學歷的變化，具

大學以上學歷的教師，由103學年度的97.8%，逐步提升至111學年度的99.1%。若以大學學歷與研究所學歷區分之，具大學學歷教師的比率呈現逐年下降趨勢，從43.0%降至30.1%，而具有研究所學歷教師的比率逐年增加，從54.8%上升到69.0%（參見表4-9）。

關於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最高學歷的變化，自103學年度起，不論公、私立學校教師，大多數教師皆已取得大學以上學歷。在公立學校方面，教師具有大學以上學歷的比率，從98.3%提高至111學年度的99.3%，提升幅度不大但穩定，而其中具大學學歷教師的比率下降明顯，由36.8%減少到25.2%。至於具研究所學歷教師的比率，則逐步由62.2%升至74.1%。在私立學校中，具有大學以上學歷教師的比率由96.7%升至98.5%，增幅較小但持續穩定，而教師具有大學學歷的比例，由56.0%逐年減少至43.8%。至於具研究所學歷者的比率則由40.7%升至54.7%（參見表4-9）。

其中教師具碩士以上學歷者，以公立學校人數占比較大，從103學年度的62.2%，逐年增加至111學年度的74.1%；私立學校則從40.7%增至54.7%；其中又以國立學校教師比率最高（75.8%），直轄市立學校教師次之（73.8%），縣（市）立學校教師再次之（68.5%）（參見表4-8、4-9）。

表4-9
103-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學歷概況

單位：%

設立別學歷		學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合計	大學以上	97.8	97.9	98.0	98.3	98.5	98.6	98.7	99.0	99.1
	大學	43.0	41.0	38.7	36.7	35.0	33.5	32.1	31.3	30.1
	研究所	54.8	56.9	59.3	61.6	63.5	65.1	66.7	67.7	69.0
公立	大學以上	98.3	98.4	98.5	98.7	98.9	98.9	99.0	99.2	99.3
	大學	36.8	34.8	32.2	30.3	28.9	27.8	26.6	26.3	25.2
	研究所	62.2	64.2	66.8	68.8	70.2	71.4	72.7	73.2	74.1
私立	大學以上	96.7	96.9	97.5	97.5	97.6	97.9	98.1	98.4	98.5
	大學	56.0	54.3	52.6	50.6	48.9	47.6	46.3	45.1	43.8
	研究所	40.7	42.7	44.6	46.9	48.7	50.3	51.7	53.3	54.7

資料來源：教育統計進階查詢，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4年（<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210&funid=edufld&clear=1>）。

若將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中具大學學歷者，區分為傳統師範校院（包含各師範大學、教育大學等），以及一般大學、科技大學（修畢教育學程）兩類予以比較，整體而言，畢業於傳統師範校院者，由103學年度的40.6%，略增至111學年度的45.1%；而一般大學、科技大學修畢教育學程者，則從103學年度的59.4%，略減至111學年度的54.9%（參見表4-10）。整體而言，師範大學、教育大學畢業的教師比率持續上升，而一般大學、科技大學畢業的教師比例逐年下降。

表4-10

103-111學年度大學畢業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學歷概況

單位：%

大學學歷別	學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師範大學、教育大學	40.6	40.2	40.2	41.1	41.3	42.8	43.8	43.9	45.1	
一般大學、科技大學	59.4	59.8	59.8	58.9	58.7	57.2	56.2	56.1	54.9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概況統計（111學年度），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2年（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_Content.aspx?n=48EBDB3B9D51F2B8&sms=F78B10654B1FDDB5&s=FB5F758C2022DD39）。

（二）教師資格

關於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資格方面，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中，具一般合格教師證者占92.8%，技術教師登記占1.2%，其他則占6.0%。在公立學校方面，一般合格教師證者占95.5%，私立學校一般合格教師證者則占85.3%，私立學校教師具一般合格教師證的比率較公立學校低，顯示公、私立學校間仍有落差。（參見表4-11）

再就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資格的變化而言，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中，具一般合格教師證的比率，由103學年度的89.8%，逐年上升至111學年度的92.8%，且公、私立學校教師均呈上升趨勢。若再比較公、私立學校教師資格，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公立學校教師具一般合格教師證的比率，皆高於私立學校。在技術教師登記方面，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在全體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的占比，由103學年度的1.7%，降低至111學年度的1.2%，公、私立學校教師的占比，

均呈微幅下降的趨勢。此外，公立與私立學校教師具有「一般合格教師證」和「技術教師登記」比率均逐年提高，而「其他」類別的比率有明顯下降。整體而言，「其他」類別私立的比率從103學年度的8.5%逐年下降，至111學年度為6.0%，顯示公、私立學校於代理教師或非正式教師的比率逐漸降低（參見表4-11）。

表 4-11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資格概況

單位：%

設立別	登記資格別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合計	一般合格教師證	89.8	89.8	90.0	90.6	91.0	91.3	91.8	92.1	92.8
	技術教師登記	1.7	1.7	1.6	1.6	1.6	1.5	1.4	1.4	1.2
	其他	8.5	8.6	8.4	7.8	7.4	7.2	6.8	6.6	6.0
公立	一般合格教師證	94.2	94.1	94.1	94.5	94.7	94.6	94.8	95.0	95.5
	技術教師登記	0.1	0.2	0.2	0.2	0.2	0.2	0.2	0.2	0.1
	其他	5.7	5.8	5.7	5.3	5.2	5.2	5.0	4.8	4.3
私立	一般合格教師證	81.5	81.5	81.8	82.7	83.0	83.7	84.1	84.3	85.3
	技術教師登記	4.6	4.6	4.4	4.4	4.6	4.5	4.4	4.4	4.2
	其他	13.9	13.9	13.7	12.9	12.4	11.8	11.5	11.3	10.5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概況統計（111學年度），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2年（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_Content.aspx?n=48EBDB3B9D51F2B8&sms=F78B10654B1FDDB5&s=FB5F758C2022DD39）。

三、教師年齡與服務年資

（一）教師年齡

在我國高級中等學校的教師年齡方面，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計5萬450人，其年齡分布，未滿30歲者3,679人，占7.3%；30歲至未滿40歲者1萬1,299人，占22.4%；40歲至未滿50歲者2萬484人，占40.6%；50歲至未滿60歲者1萬3,321人，占26.4%；60歲以上者1,649人，占3.3%。整體而言，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的年齡層，主要介於30歲到50歲間，約占63.0%（參見表4-8）。

有關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的年齡，未滿30歲者，公立占

7.7%、私立占6.3%；30歲至未滿40歲者，公立占22.5%、私立占22.1%；40歲至未滿50歲者，公立占41.0%、私立占39.5%；50歲至未滿60歲者，公立占26.3%、私立占26.6%；60歲以上者，公立占2.5%、私立占5.5%。整體而言，111學年度30歲至50歲的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共有3萬1,783人，其中服務於公立學校有2萬3,545人（74.1%），人數多於私立學校的8,238人（25.9%）。此外，超過60歲的教師人數占比，則是私立學校教師數（5.5%）高於公立學校教師數（2.5%）（參見表4-8）。

若以年齡45歲作為分組統計點，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年齡變化如表4-12所示。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年齡未滿45歲者所占比率有逐漸減少的趨勢。其中，103學年度為65.6%，呈逐年遞減至111學年度的50.1%，且公、私立學校均有人數遞減的現象。反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年齡45歲以上者所占比率，則呈現漸增趨勢，其中，103學年度為34.4%，呈逐年增加至111學年度的49.91%，且公、私立學校均有人數增加的現象。此外，若同樣以年齡45歲作為分組統計點，103學年度公、私立學校教師中，未滿45歲教師的人數約為6成6，45歲以上教師約占3成4，到了111學年度，二者的人數相當，各約占有5成。

表4-12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年齡概況

單位：%

設立別年齡		學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合計	未滿45歲	65.6	64.6	63.2	61.8	60.2	58.2	55.7	52.9	50.1
	45歲以上	34.4	35.4	36.8	38.2	39.8	41.8	44.3	47.1	49.9
公立	未滿45歲	67.8	66.6	65.0	63.5	61.6	59.6	56.7	53.5	50.6
	45歲以上	32.2	33.4	35.0	36.5	38.4	40.4	43.3	46.5	49.4
私立	未滿45歲	61.6	60.6	59.7	58.4	57.2	55.0	53.3	51.1	48.7
	45歲以上	38.4	39.4	40.3	41.6	42.8	45.0	46.7	48.9	51.1

資料來源：教育統計進階查詢，教育部統計處，民國114年（<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210&funid=edufld&clear=1>）。

(二) 服務年資

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服務年資的分布方面，111學年度服務年資未滿10年者占30.7%，10年至未滿20年者占34.7%，20年至未滿30年者占27.0%，30年以上者只占7.6%。若比較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服務年資，公立學校教師服務未滿10年者1萬698人，占28.9%、私立學校則有4,794人占35.8%，私立學校服務未滿10年的教師占比高於公立學校；服務10年至未滿20年者，公立學校有1萬2,947人，占34.9%、私立學校則有4,565人，占34.1%；服務20年至未滿30年者，公立學校有1萬674人，占28.8%、私立學校有2,939人，占22.0%；服務30年以上者，公立學校有2,754人，占7.4%、私立學校有1,079人，占8.1%；服務10年至30年的資深教師，在公立學校有2萬3,621人，占公立學校教師數的63.7%，而私立學校有7,504人，占私立學校教師數的56.1%；公、私立學校服務30年以上的教師中，則是私立學校占比（8.1%）略高於公立學校（7.4%）（參見表4-8）。

四、學生與教師的比例

在高級中等學校的班生數方面，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公、私立學校的班生數均呈現逐年降低的趨勢。在103學年度，一個班級平均的學生人數為37.59人，而後遞減至111學年度的31.20人。若比較公、私立學校之班生數，103學年度公立學校為35.41人，私立學校為40.48人；111學年度公立學校為29.78人，私立學校為34.11人，私立學校班生數明顯高於公立學校（參見表4-13）。

在高級中等學校生師比方面，103學年度至111學年度，公、私立學校的生師比均呈現逐年降低的趨勢。在103學年度，一位教師平均教育的學生為17.05人，而後遞減至111學年度的13.56人。若比較公、私立學校之生師比，103學年度公立學校為13.96：1，私立學校為23.04：1；111學年度公立學校為11.23：1，私立學校為20.06：1，私立學校生師比明顯高於公立學校。（參見表4-13）。

表 4-13

103-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之平均每班學生人數與平均每位教師教導學生數

單位：人

學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平均每班 學生數	總計	37.59	36.94	36.49	35.78	34.52	32.92	32.05	31.50	31.20
	學校類別									
	公立	35.41	34.58	33.95	33.67	32.87	31.67	30.61	30.06	29.78
	私立	40.48	40.17	40.03	38.9	37.14	35.09	34.66	34.28	34.11
平均每位教師 教導學生數	總計	17.05	16.60	16.42	15.92	15.31	14.58	14.22	13.81	13.56
	學校類別									
	公立	13.96	13.50	13.27	13.10	12.74	12.23	11.79	11.42	11.23
	私立	23.04	22.75	22.72	21.74	20.96	20.13	20.29	20.19	20.06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班生數，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100&funid=eduout&funid2=B080200&cycle=4&outkind=1&outmode=8&defmk=1&outkind=1&fldlst=111&codlst0=111&codlst1=1&dfknd=1212>）。各級學校生師比，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https://eds.moe.gov.tw/edust/webMain.aspx?sys=100&funid=eduout&funid2=B070100&cycle=4&outkind=1&outmode=8&defmk=1&outkind=1&fldlst=11111&codlst0=111&codlst1=1&dfknd=1212>）。

參、綜合高中學程概況

111 學年度全國共有 54 所學校開設綜合高中學程，其中公立 39 所（國立 24 所、直轄市立 12 所、縣市立 3 所）、私立 15 所，相較 110 學年度，公立學校減少 4 所，私立學校減少 4 所。若以綜合高中學程的班級數而言，111 學年度共有 747 班（110 學年度 781 班），其中公立 613 班占 81.3%，私立 134 班占 18.7%。在綜合高中學程的學生數方面，111 學年度共有學生數 2 萬 2,881 人（110 學年度 2 萬 4,679 人），其中公立 1 萬 8,395 人、占 78.4%，私立 4,486 人、占 21.6%。就性別而言，綜合高中學程的女生 1 萬 1,442 人，男生 1 萬 1,439 人，二者人數差距甚微（參見表 4-14）。整體而言，我國設有綜合高中學程的校數、班級數及學生數，皆為公立多於私立。

表 4-14

111 學年度綜合高中學程班級數與學生數概況

單位：所；班；人

項目	類別 總計	公立			私立
		國立	直轄市立	縣(市)立	
開設校數	54	24	12	3	15
班級數	747	401	197	15	134
一年級	235	127	64	5	39
二年級	252	137	65	5	45
三年級	260	137	68	5	50
學生數	22,881	12,297	5,800	298	4,486
男	11,439	5,991	2,976	161	2,311
女	11,442	6,306	2,824	137	2,175
一年級	7,164	3,895	1,916	97	1,256
二年級	7,620	4,146	1,903	97	1,474
三年級	7,985	4,176	1,972	104	1,733
延修生	112	80	9	0	23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概況統計（111 學年度），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2 年（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_Content.aspx?n=48EBDB3B9D51F2B8&sms=F78B10654B1FDBB5&s=FB5F758C2022DD39）。

我國 103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綜合高中學程的變化方面，103 學年度設有綜合高中學程的學校數為 107 所，之後學校數呈現逐年遞減的趨勢，至 111 學年度僅有 54 所學校設有綜合高中學程，其中公立學校由 72 所減至 39 所，而私立學校則由 35 所減至 15 所。在班級數和學生數方面，同樣呈現逐年遞減的趨勢，103 學年度的 1,676 班（學生 6 萬 5,042 人），至 111 學年度降至 747 班（學生 2 萬 2,881 人），其中公立學校由 1,085 班（學生 3 萬 9,251 人）降至 613 班（學生 1 萬 8,395 人），私立學校由 591 班（學生 2 萬 5,791 人）降至 134 班（學生 4,486 人）。顯示公、私立綜合高中學程的學校數、班級數及學生人數，皆呈現逐年遞減的趨勢，其中，公立學校學生數減少 2 萬 856 人，減少幅度為 53.13%，私立學校學生數減少 2 萬 1,305 人，減少幅度為 82.61%（參見表 4-15）。

表 4-15

103-111 學年度綜合高中學程的發展概況

單位：所；班；人

學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開設校數	合計	107	102	95	87	77	72	67	62	54
	公立	72	67	63	59	52	50	47	43	39
	私立	35	35	32	28	25	22	20	19	15
班級數	合計	1,676	1,527	1,387	1,255	1,101	954	851	781	747
	公立	1,085	1,022	952	875	788	720	671	635	613
	私立	591	505	435	380	313	234	180	146	134
學生數	合計	65,042	57,481	50,737	44,929	38,118	31,549	27,441	24,679	22,881
	公立	39,251	35,867	32,407	29,334	26,014	22,859	20,628	19,344	18,395
	私立	25,791	21,614	18,330	15,595	12,104	8,690	6,813	5,335	4,486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概況統計（111 學年度），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2 年（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_Content.aspx?n=48EBDB3B9D51F2B8&sms=F78B10654B1FDBB5&s=FB5F758C2022DD39）。

肆、教育經費

有關 103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的教育經費支出概況，如表 4-16 所示，教育經費支出大致呈現增加趨勢，103 學年度為新臺幣（以下同）1,063 億 6,506 萬 9,000 元，而 110 學年度為 1,081 億 2,101 萬 4,000 元。若以公立高級中學教育經費支出而言，103 學年度為 659 億 4,823 萬元，110 學年度為 752 億 6,088 萬 5,000 元，103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公立學校教育經費支出占高級中學教育經費支出的比率，約為 62-70%。而私立高級中學教育經費支出方面，103 學年度為 404 億 1,683 萬 9,000 元，110 學年度為 328 億 6,012 萬 9,000 元，103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私立學校教育經費支出占高級中學教育經費支出的比率，約為 30-38%。綜觀 103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經費支出，大致呈現私立學校教育經費占比下降（38% 下降至 30%），而公立學校教育經費占比上升的趨勢（62% 上升至 70%）。

表 4-16

103-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經費支出概況

單位：千元：%

學年度 \ 項目	高級中等學教育經費 (占比)	公立高級中等學教育經費 (占比)	私立高級中等學教育經費 (占比)
103	106,365,069 (100)	65,948,230 (62)	40,416,839 (38)
104	109,065,920 (100)	67,840,801 (62)	41,225,119 (38)
105	109,779,660 (100)	68,921,097 (63)	40,858,563 (37)
106	111,283,948 (100)	70,950,178 (64)	40,333,770 (36)
107	113,733,569 (100)	74,199,354 (65)	39,534,215 (35)
108	110,102,019 (100)	74,990,091 (68)	35,111,928 (32)
109	108,786,587 (100)	74,839,179 (69)	33,947,408 (31)
110	108,121,014 (100)	75,260,885 (70)	32,860,129 (30)

資料來源：高級中等學校概況統計（111 學年度），教育部統計處，民國 112 年（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_Content.aspx?n=48EBDB3B9D51F2B8&sms=F78B10654B1FD5B5&s=FB5F758C2022DD39）。

伍、教育法令

高級中等學校相關教育法令方面，於 112 年度主要訂定與修正如後：

一、修正《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

為因應《民法》第 12 條，自 112 年 1 月 1 日施行，滿 18 歲成年，及行政院 111 年 8 月 9 日修正「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支給基準表」中，高級中等學校兼任及代課教師支給數額由 400 元調增至 420 元，爰於 112 年 3 月 16 日修正發布《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

二、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

為協助學校落實教學正常化及配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酌修用字，修正（科、組）為（科、學程）、修正第 7 點文字「得」依常態編班為「應」依常態編班，並納入不得將學生編入二親等內之血親擔任授課教師之班級，及身心障礙生就讀普通班之規定內容，爰於 112 年 5 月 11 日修正發布《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

三、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雙語及英語文教學活動實施要點》

為配合行政院 111 年 8 月 9 日修正「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標準表」中，高級中等學校兼任及代課教師支給數額由 400 元調增至 420 元，爰於 112 年 8 月 29 日修正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雙語及英語文教學活動實施要點》第 3 點附表二。

四、修正《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

112 年 10 月 17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132923A 號令修正發布《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全條文，為增進學校辦理戶外教育安全性及保障教師補休假權益，爰增加及準用相關規定，將食農教育納入戶外教育之範疇，並為積極展現融合教育及身心障礙者之基本人權及自由，新增保障特教生參與戶外教育之權利；另為維護學生受教權，並強調教師在戶外教育之主體性，新增學校教師應全程參與戶外教育課程，並將教師與委外人員（專業人士、家長、志工、廠商及民間單位）合作形式納入規定，且委外人員應同時具備性別平等教育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知能，確保學生學習權益，強化戶外教育之精神及其內涵。

五、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修正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修正重點為學生不服學校之管教措施之救濟，該辦法訂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及各該主管機關學生再申訴評議委員會，其委員會之組成，並授權中央主管機關訂定申訴、再申訴範圍、期限、委員會組成、調查方式、評議方式、評議結果之執行及其他相關事項之申訴辦法。

六、修正《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112 年 12 月 28 日修正發布《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係因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已修正刪除群科之組別，如九九課綱外語群之應用外語科（英文組）、應用外語科（日

文組)，已修正為應用英語科、應用日語科，專業群科現已無組別，爰配合將「(群、科、組)」修正為「(群、科)」，並另配合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爰修正內文該機關名稱。

陸、重要教育活動

112年度有關高級中等學校的主要教育活動列舉如下：

一、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為鼓勵技術型專業群科學生發現問題並解決問題，透過蒐集資料、統合知識、溝通與協調，提倡研究發明風氣，培養科學與研究的基礎。112年5月5日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評審，5月6日辦理頒獎典禮。本年度競賽作品「專題組」以專業、節能與實用性為主；「創意組」以環保、結合生活與獨創性。參與決賽評審者計有「專題組」158件作品、259位指導教師及628位參賽學生；「創意組」129件作品、212位指導教師及367位參賽學生，在競賽現場爭取佳績，並以活潑多元的方式進行現場口頭說明。最後評選出決賽「專題組」計103件作品及「創意組」計82件作品獲獎，充分發揮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技高）學生的創意與實務能力，展現技職教育務實致用的成果，並建立技高與業界合作的管道。

二、辦理「2023年總統教育獎選拔與頒獎典禮」

總統教育獎為鼓勵能以順處逆，發揮人性積極面，力爭上游，出類拔萃，具表率作用之大專及中小學生，以彰顯國家對學生優良品德及特殊才能之重視為目的。2023年總統教育獎全國共推薦報名351人，經審慎初選及複選，最後總統教育獎委員會審議通過56名學生，包括大專組8名、高中組12名、國中組18名及國小組18名，其中獲獎年齡最小的是10歲國小組，就讀於臺中市潭子區潭陽國民小學吳奕昶同學及高雄市林園區王公國民小學潘博均同學；年齡最大則是30歲大專組，就讀於國立屏東大學的李翔濬。獲獎學生名單於112年5月19日公布，頒獎典禮於112年7月7日舉行，蔡英文總統蒞會頒發獎狀、獎座及獎助學金：大專組每名25萬元、高中組每名20萬元、國中組及國小組每名15萬元。此外，受推薦參加總統教育獎複審而未獲獎者，則由教育部擇優頒發奮發向上獎獎狀一紙，以及每名學生2萬元。

三、辦理「112年杏壇芬芳獎選拔與頒獎典禮」

為表彰具有熱忱、默默在崗位上無私貢獻的教育工作者，112年杏壇芬芳獎收件188件，其中，普高組25件、技高組34件、國中組39件、國小組49件、綜合組41件（幼兒園組9件、特教組7件及團體組25件）。經初、複評決議，選出普高組13件、技高組17件、國中組19件、國小組25件、綜合組19件（幼兒園組4件、特教組3件及團體組12件），總計93件獲獎。教育部國教署「112年杏壇芬芳獎」頒獎典禮於112年6月27日在南投縣中興新村舉行，由國教署主任秘書張永傑主持，南投縣教育處王淑玲處長等貴賓出席。

四、辦理「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聯合布達及交接典禮」

112學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聯合布達及交接典禮」於112年7月28日在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舉行，由教育部潘文忠部長親自主持。本學年度共有31位校長通過遴選，其中延任的校長1位，連任的校長12位，轉任的校長9位，新任的校長有9位。

五、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校長會議」

為凝聚校長推動校務的共識，教育部國教署先後於112年8月8、9日及8月15、16日在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與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舉行北區與南區「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校長會議」，分由教育部部長潘文忠及政務次長蔡清華主持，並以「Team Education！讓教育走向世界！」為主軸，進行「國家重大政策說明」、「學校實務經驗分享」、「分組專題研討」及「專題演講」等教育政策與實務議題分享與研討。

「國家重大政策說明」及「學校實務經驗分享」時段，協助與會校長了解目前重大政策方向，也透過主講校長的經驗，分享彼此校務經營的心得，以強化校際間的合作夥伴關係。「分組專題研討」時段，則聚焦「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教育」、「高中自主學習實踐與學生回響」、「人工智慧時代的技職教育與產學連結-產學攜手2.0」與「學生情緒行為問題的因應與支持-從正向行為支持的觀念談起」，並邀請專家學者擔任主講人，及校長代表擔任與談人，以專業引導與實務分享的方式，激發創新教育思維。「專題演講」部分，則邀請瓷林林光清董事長分享「美感教育與藝術素養陶冶-從燃燒一瞬間，化樸土為藝術與永恆，苗栗平凡子弟登上世界知名品牌之成功路程」。

六、參加「2023年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

112年我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加亞太數學、亞洲物理及國際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資訊奧林匹亞競賽，共獲得22金、17銀、6銅及4面榮譽獎（參見表4-17）。

表 4-17

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成績

項目	屆次	主辦國	我國得牌排數	參加國家數	排名
亞太數學	35	巴西	1金2銀4銅3榮譽	38	4
亞洲物理	23	蒙古	6金1銀1榮譽	28	3
國際數學	64	日本	1金4銀1銅	112	10
國際物理	53	日本	3金2銀	82	5
國際化學	55	瑞士	3金1銀	89	3
國際生物	34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3金1銀	75	3
國際資訊	35	匈牙利	1金3銀	87	5
國際地球科學	16	線上賽	4金3銀1銅	32	2

資料來源：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成績表（未出版），教育部，民國112年。

七、辦理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表揚

為落實技藝教育之推動，激勵參與技藝教育的學生、老師及工作人員士氣，希藉由表揚活動引起社會大眾，對於弱勢族群學生之重視關懷，讓學生們從技藝陶冶的領域找回信心。112學年度計表揚行政及退休人員組8名、高中職教職員工49名、高中職學生43名、國中教職員工43名、國中學生59名，合計202名。

八、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

為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實作能力及增進校際觀摩學習成果機會，「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家事類、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承辦商業類、國教署承辦海事水產類、工業類及農業類，並分別由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家事類，11月7日至9日）、高雄市立高雄

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商業類，11月28日至30日）、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海事水產類，10月31日至11月2日）、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農業類，11月14日至16日）及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工業類，11月21日至24日）等5所學校辦理相關競賽活動。為使技藝競賽能符應國家產業發展及培育專業技術人才需求，本屆工業類競賽新增「機器手臂技術」職種，藉由參與競賽的過程，學生可以學習智慧化控制技術及整合多項技能領域知能；112學年度學生技藝競賽計有64競賽職種、2,417名學生參與，得獎人數共計1,124人。

此外，教育部國教署每年辦理薦送學生技藝競賽金手獎第1名及第2名學生赴海外專業研習，112年5至6月安排前往德國及日本進行「機電整合應用、設計創新應用、餐飲食安管理、商業實務創新、生活統整應用、農業科技與應用、海洋產業與應用」等七大專業研習主題行程，展現豐碩學習成果。

第二節 重要施政成效

112年度高級中等教育施政，仍以《高級中等教育法》為依據，並以「適性揚才」為核心理念，引導學生多元進路與適性發展，再逐步落實「全面免試、就近入學」，穩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持續強調教學創新、多元學習環境、培養學生能力，並針對國內外趨勢變化，彈性調整教育法規等，其中重要施政成效有「持續推動免試就近入學」、「穩健推動108課綱」、「推動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提供弱勢學生就學相關協助」、「完備特殊教育支持服務」、「增進學生美感素養」、「推動前瞻的數位科技教育」、「推動多元戶外教育」、「營造本土語言教育友善環境」、「培育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持續推動教學創新與實驗」等，茲分述如下。

壹、持續推動免試就近入學

一、政策說明

為逐步實現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全面免試，就近入學」的願景，教育部於106學年度試辦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推動計畫，並於107學年度起逐年擴大辦理，持續提供國中畢業生多元適性的免試入學管道，以引導國中階段

之教學正常化，消除不必要的升學壓力，進而協助國中學生透過適性化學習，自由發展其多元天賦能力，並能依照自己興趣、性向繼續學習。

二、執行成效

- (一) 112學年度全國計有基北區、竹苗區、宜蘭區、彰化區、桃連區、臺南區、高雄區共7個就學區辦理優先免試入學，占免試入學總招生名額比率為9.96%。
- (二) 112學年度全國15個就學區的學生中，77.74%的學生錄取其選填之前3志願學校。
- (三) 112學年度持續穩健辦理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總計133所公、私立學校參與，報名人數8,493人，錄取人數7,235人，錄取率為85.19%。相較於111學年度，112學年度增加公、私立學校11所，錄取率則由88.45%下降至85.19%。
- (四) 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報名人數總計13萬1,071名，錄取12萬9,431名，錄取率98.75%，相較於111學年度99.26%，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錄取率微幅下降。

貳、穩健推動108課綱

一、政策說明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強調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而學校是學生學習動機與熱情的引導者，為此發展而來的108課綱係以「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願景，透過適性教育，使學生身心健全發展、潛能得以適性開展，進而運用所學、善盡責任，成為具有社會適應力與應變力的終身學習者，使個人及群體生活、生命更美好。

二、執行成效

(一) 持續充實師資員額

增補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員額達法定編制標準，自112學年度起，依《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規定，足額核給教師員額，並鼓勵各校依

據實際需求積極彈性進用所需教師人力。

（二）配置人力協助行政推動

為協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新課綱相關行政工作，補助學校進用編制外行政人力經費，112年度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245校、294名編制外行政人力。另為優化學校辦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程序，112年起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專責辦理學習歷程檔案業務人力，112年計補助28校，36名編制外行政人力，以降低教師之備課及行政負擔，使教師有更多時間進行課程設計及共同備課。

（三）持續辦理教師增能

成立普通型及技術型高中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群）科中心進行教師增能培力工作，並透過辦理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工作坊、跨域課程設計及教學研習、探究與實作課程研習、教材教法增能研習等，協助教師增能及豐富課程內容。為協助教學現場推動108課綱課程轉化與實施，普技高工作圈及學群科中心陸續完成領綱宣導影片、學科課程地圖彙編手冊、群科專業實習科目線上教學課程、素養導向教學示例等資源，並置於各學、群科中心網站（「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資源平臺」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供學校及教師下載運用於校內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

（四）充實教學設施設備及補助鐘點費

112年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基礎教學及實習設備232校、改善實習教學環境及設施162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403校、補助活化校園空間292校、補助生活科技教室基本設備32間，以完善教學環境與設備，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此外，108年至112年共挹注11.8億元，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開設多元選修課程新增的鐘點費，以協助學校落實108課綱。

（五）持續推動學習歷程檔案

持續挹注偏鄉學校推動學習歷程檔案經費與支援：補助經費用途包含提升學生製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所需之資訊設備、支持學生多元表現學習及師生參賽活動所需經費，以及其他學校為建置及充實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所需採購設備及舉辦活動之費用，112學年度計補助53校。

（六）提供多元自主學習資源

1. 108課綱規定彈性學習時間包含學生自主學習，國教署業於111年12月7日修正公布《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參考規定）》。其內容包括實施原則、輔導管理（包括指導學生規劃自主學習計畫）、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參考格式及相關規定，並由各校依審查後之課程計畫執行。

2. 國教署已於 108 課綱資訊網「自主學習專區」上傳「數位學習課程」，包括：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主學習先導課程：學生篇（簡報及影片）、教師篇（簡報及影片），以及學生自我探問表、教師指導模組等。相關資源亦置於磨課師、因材網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暨數位學習資源中心，供教師及學生規劃及執行自主學習之參考。

參、推動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

一、政策說明

技職教育對於促進我國產業及經濟發展扮演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為配合經濟發展脈動及產業升級需求，除了需重視技職教育的發展，更應致力於推動各項政策，以彰顯技職教育之價值，進而培養具備專業及實作技術力的優質專業技術人才為產業所用。

二、執行成效

（一）培育中階以上專業技術人才

教育部與經濟部及勞動部自 110 學年度起，擴大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為使參與該計畫的學生得以生活自足、企業願意參與、家庭負擔得以減輕，分別規劃參與誘因如下：

1. 學生參與計畫誘因：工作（實習）期間享有基本工資以上的薪資（生活津貼），全時讀書期間增補與實習（工作）期間相等的每月獎助學金 5,000 元，照顧學生生活需求。技高階段於 112 學年度補助受惠學生 1 萬 1,555 人。
2. 企業參與意願誘因：整合相關部會計畫與獎勵機制，包括將企業參與本計畫列入經濟部每年申請工安輔導及研發補助等計畫評選加分項目，合作企業並得依勞動部規定申請技專階段工作崗位訓練費等。另於技高階段開放與企業合作模式（即高二起辦理 10 週以上校外實習），增加中小型企業參與機會。

3. 學校參與意願誘因：提高辦理工業類計畫的開班經費每班 70 萬元；技專校院符合生師比得採外加名額辦理。

（二）保障建教生及實習生權益

112 學年度辦理建教合作班，計 117 校、571 班、1 萬 8,928 人；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基礎訓練、職前訓練，共補助 5,771 人。此外，為健全建教合作制度，保障建教生權益，積極落實《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辦法》，建立學校教師訪視之預警機制，要求學校每 2 星期將訪視結果上傳「建教合作資訊網」，發揮預警功能，即時管控查核。在強化建教合作實地訪視考核方面，將建教合作機構的「職業技能訓練」列為年度考核重點，並於實地考核時由考核小組委員現場訪談學生，並對照課程計畫書、訓練契約及學生輪調情況，以確實查對建教合作機構實施職業技能訓練的成果。112 年建教合作的實地定期考核工作，共計考核 25 所學校。

（三）持續加強提升學生就業能力

為建立以兼顧就學就業為基礎的教育模式，發展技職縱向彈性銜接學制，著重理論與實務教學，彌補重點產業人才需求缺口，以發揚技職教育「做中學、學中做」務實致用辦學特色。教育部針對技高學校持續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及建教合作班，並結合技專校院、產業、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合作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112 學年度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共補助 160 校，共計聘用 831 名業師；112 學年度推動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或研究計畫，共補助 228 梯次，參加研習教師共計 5,912 人次；112 學年度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共計補助 99 校，4,220 人次及 399 場次；112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專班共計 239 件，其中技高端參與學生人數 9,371 人（含僑生）。

肆、提供弱勢學生就學相關協助

一、政策說明

為保障學生受教品質，舒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辦學壓力，不論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都應獲得適度的教育資源，將有助於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教育部針對各教育階段別弱勢學生，提供不同需求的協助，以保障學生受教品質，

落實照顧每一位學生的學習，俾弱勢學生安心就學，並促進社會階層流動。

二、執行成效

- (一)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特殊身分學生學雜費減免，112學年度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計2萬7,572人次、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孫子女學生計1,416人次、補助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生計1萬8,545人次。
- (二)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112學年度計補助619校次。
- (三) 身心障礙學生升讀高級中等學校，參與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加25%；特色招生加總分25%，其名額以核定招生名額外加2%計算。

伍、完備特殊教育支持服務

一、政策說明

特殊教育目的係給予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公平且適性教育機會及環境，以學生需求為本位、學生權益為優先、學生優勢發展為首要為原則，建構優質適性特殊教育環境、精進特殊教育品質，並強化資優教育支援系統，以發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的身心潛能、健全人格，以及服務社會的能力。

二、執行成效

- (一)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含特教學校）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112學年度安置3,394人。另設立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至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推介媒合身心障礙學生計953人次。
- (二) 辦理高中數理資優生入大學後適性轉銜輔導，期透過先導性課程，整備該等學生銜接前瞻基礎研究及產業科技領域所需的基礎知識，並協助其探索及決定生涯方向。
- (三) 112年6月21日修正公布《特殊教育法》全文，後續並修正該法17項子法及1項相關法規。
- (四) 經由行政院核定的「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品質計畫」以調高具經驗者之時薪，提升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的勞動條件，並讓有經驗及服務品質好的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有留任的意願。

- (五) 推進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的融合，成立「特殊教育輔導團中央分團」，鼓勵特殊教育輔導員及國民教育輔導員等相關人員組成跨領域專業學習社群，共計13個縣市、105位特教輔導員。
- (六)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及安置，111學年度音樂班錄取報到共514人，美術班錄取報到共747人，舞蹈班錄取報到共204人，戲劇班錄取報到共31人，總計1,496人；112學年度音樂班錄取報到共502人，美術班錄取報到共727人，舞蹈班錄取報到共211人，戲劇班錄取報到共31人，總計1,471人。
- (七) 線上填報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個別輔導計畫：依據《特殊教育法》第42條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為完善藝才資優學生的學習和輔導需求，自110學年度起建置「藝才資優學生線上IGP填報」系統，以利教學現場教師撰寫IGP有方向可循，電腦化版本可減輕教師重複撰寫的辛勞；另自110年起進行藝術才能資優學生學習與心理適應問卷追蹤及分析，了解學生在資優班學習的適應狀況，112學年度持續推動，並預計於114年邀請畢業生填寫大學生生涯態度問卷，以了解藝才資優學生升學轉銜的情形。
- (八) 辦理藝術才能班教學成果展演，112年高級中等學校展演共補助6個縣市、43所高級中學辦理藝才班聯合展演活動；另辦理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教學設備充實及汰換，創造優質的藝術才能教學環境，112學年度共協助8縣市及29所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充實及汰換教學設備。

陸、增進學生美感素養

一、政策說明

美感教育是一種多元的人文教育，來自生活的潛移默化，可透過發現、探索、體驗的歷程，教育部賡續107年10月11日發布的「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二期五年計畫（108-112年）」，以「美感即生活—從幼扎根、跨域整合、國際連結」為理念，透過「支持體系」、「人才培育」、「課程與活動」及「學習環境」等4大策略與16項具體行動方案，鼓勵各級學校辦理美感教育，以提升學生設計創新美感素養、營造美感學習環境、增進國民美學前瞻能力。

二、執行成效

(一) 在支持體系方面

持續擴充美感教育整合平臺資料，完成系統改版、整合填報系統及藝拍即合功能介面規劃設計。

(二) 課程與活動

針對已建立之教材與示例進行系統性整合，作為推動各級學校課程與教學所需資源的基礎。持續協助各級地方政府與執行美感計畫大學間的合作，針對各級教育階段種子學校的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定期提供輔導與協助，建立自我檢核與永續運作機制。112年度遴選22所高中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種子學校、86名高中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種子教師；樂器銀行共募得428件樂器，捐出591件，媒合9校；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優秀團隊遴選12所（112年好優show學生藝團計畫5所高級中學演出、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特優團隊聯合展演7所高級中學演出）學校演出；另推積極與民間單位合作，每年約30萬名學師生受惠。

(三) 學習環境

持續推動108年啟動的「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透過專業設計協助解決校園生活教育與環境所面臨的問題，並提出創新再造的方向，讓學校成為美感浸潤的場域，至今已成立75所校園美感改造示範學校，其中112年度協助4所高級中等學校進行校園美感改造；另「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112年完成2所高級中等學校校園美感改造案。

柒、推動前瞻的數位科技教育

一、政策說明

為培養中學生對新興科技的認知、態度與興趣，進而發掘具潛力的學生，並銜接大學人才培育，進而為培育全民資訊素養與應用能力、厚植國家資訊科技發展，教育部積極規劃推動各級學校資訊教育及數位學習，期善用資訊科技提升教育品質與促進教育機會均等，進而實現因材施教、終身學習的教育理想。

二、執行成效

(一) 112年度辦理「高級中等學校智慧網路環境暨學術網路提升計畫」，補助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持續建設與完善高級中等學校校園網路環境、更新設備及提升教師應用科技教學的能力，打造新世代智慧校園學習環境，110年至112年協助有需求學校校園網路布建累積達254校。
- (二) 112年度辦理「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鼓勵師生善用數位科技工具及數位學習平臺，藉由互動教學、適性診斷及個人化教學設計等特性，強化自主學習能力，110年至112年累計補助計133校參與計畫推動，並辦理教師相關增能研習累計936場。另已補助縣市政府購置行動載具7,680臺學生使用行動載具學習人數累計61萬1,969人。
 - (三) 112年度推動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計畫，設置全國12所新興科技推廣中心及45所促進學校，協助教師善用新興科技設備，將新興科技元素融入各科教學，並發展新興科技遠距教學106件教案及辦理216場跨年級、縣市及國際交流等遠距教學活動，以提升師生遠距教學的數位能力，112年度共約12萬5,635人次參與新興科技學習活動。
 - (四) 持續優化並補助一般教室無線網路基地臺以提升網路連線品質。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484校學校採購數位教學軟體與內容，及辦理教師數位教學增能培訓，以激發教學動能並實施多元教學模式，提高學生學習興趣。
 - (五) 出版《和AI做朋友—相知篇》補充教材、教案，並正式刊載於教育部教育雲—教育大市集，開放各界下載；另以此教材的知識點為框架，製作高中數位教材共72支，上架至教育部教育雲—媒體影音及因材網提供學生自學。此外，亦開授線上研習課程（磨課師），提供教師進修研習與教學參考。112學年度補助4所高中職學校，組成跨領域教師團隊發展及推廣AI彈性課程。
 - (六) 持續鼓勵學校及教師引導學生參與國內外程式教育相關活動，以培養學生運算思維能力。在國際競賽方面，112年度，「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共計有17萬6,936名學生參加；在國內競賽方面，持續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dvanced Placement Computer Science, APCS），針對高中、職學生的程式設計學習成果予以檢測，檢測結果除作為個人程式能力證明外，也可作為申請大學資訊類系所的入學篩選依據。

捌、推動多元戶外教育

一、政策說明

「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實施計畫」第二階段（109年至113年）自109學年度起實施，計畫包含行動策略與行動方案，在行動策略方面，主要思考於臺灣推動戶外教育必需充實的5大面向：課程發展、教學輔導、行政支持、安全管理、場域資源；行動方案方面，涵蓋政府推動戶外教育之重大事項。在高級中等學校部分，國教署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已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要點》，協助推動及辦理戶外教育。

二、執行成效

為鼓勵學校推動戶外教育，國教署補助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課程」，提供真實情境的體驗，希望喚起學生對學習的熱情與渴望，增進真情、善念及美感的多元學習價值。110學年度起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作為課程推動核心據點，引導地方結合在地資源與特色，發展學習路線、提升教學專業、建構網路平臺及專業人才庫。112學年度透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共核定補助年92校，補助經費1,708萬2,760元，其中54校參與研發優質戶外教育課程，完成共62件教案，並補助辦理計畫成果分享會1場、山野教育課程素養導向教學實務工作坊1場及海洋教育課程設計與安全管理教師專業知能實務工作坊1場。

玖、營造本土語言教育友善環境

一、政策說明

配合《國家語言發展法》，整合相關資源推動本土語言教育，營造學習本土語言的友善環境，以落實本土語言的傳承、復振及發展。教育部與文化部、客委會及原民會共同推動「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積極落實「加強語料保存」、「標準化書寫系統」、「辦理語言認證」、「加強推廣活動」、「營造友善環境（含媒體傳播）」、「語言教學」及「輔助資源」等執行策略。

二、執行成效

- (一) 於110學年度成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協助學校端了解師資整備及開課運作，進而提升教師教學理論與策略運用之能力，112學年度持續運作中。
- (二) 辦理「111-112年本土語言意識培力課程研發暨宣講工作計畫」，成立推動本土語言意識培力小組，完成1份共通教材及4類分眾（公務員、學校行政、學校教師、家長）版本宣講教材。
- (三) 辦理本土語言推廣活動：112年11月25-26日辦理全國語文競賽閩南語演說、朗讀、字音字形、情境式演說及讀者劇場以推行語文教育，培養本國語文能力及學習興趣。

拾、培育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

一、政策說明

十二年國教課綱強調英語課程旨在發展學生自主學習與終身學習英語文的能力與習慣，英語學習也應隨著全球化時代，走出教室與課本的框架，讓英語學習不再只是課堂上的語言，而是能夠從生活中學習語言，並且能夠運用到生活裡，以提升學生雙語學習成效，進而培養國際型人才，提高競爭力。

二、執行成效

透過部分領域課程及活動，進行雙語教學，強化英語口說及生活應用能力，並發展職場英語課程，逐步擴展辦理雙語教學之學校數。

- (一) 112學年度聚焦培訓各地方政府種子教師，協助英語教師強化英語口說教學知能，並補助166所高中辦理英語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
- (二) 遴選具辦理意願之學校，於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等領域實施雙語教學，112學年度補助計有高中109校，並持續委請專家學者入校輔導。
- (三) 推廣技術型高中部分領域進行雙語教學及發展職場英語課程，並鼓勵各校鏈結區域內產業與技專校院資源，112學年度補助辦理計有65校。
- (四) 鼓勵學校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逐年設置高中雙語實驗班，並注重區域均衡、城鄉分布。112年補助65校高中設置雙語實驗班，

英語課以全英語教學為目標，國語文課程以國語教學為主，其他領域課程則視學校之課程規劃採雙語教學，並循序逐年提高雙語教學比率。

拾壹、持續推動教學創新與實驗

一、政策說明

108課綱以「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願景，透過適性教育，激發學生生命的喜悅與生活的自信，提升學生學習的渴望與創新的勇氣，善盡國民責任並展現共生智慧，成為具有社會適應力與應變力的終身學習者。為實現適性教育，激發學生生命的喜悅與生活的自信，教育部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與《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以落實《教育基本法》中關於政府及民間辦理教育創新與實驗的精神，透過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的方式，建立多元學習環境，以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

二、執行成效

為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同時保障學生於體制外的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教育部國教署已訂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112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參與三種實驗教育型態的學生人數共有3,700人。

- (一)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112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人數有2,825人。
- (二)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112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校，共11校，學生人數547人。
- (三)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112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委託私人辦理的學校，共2校，學生人數301人。

第三節 問題與對策

壹、當前教育問題

一、隨著 108 課綱的推行，教師員額不足與行政負擔日益加重的問題逐漸凸顯

在推展 108 課程綱要的過程中，各校授課教師受限於法定員額無法滿足課程數量增加，以及兼任校務行政工作負擔加重的問題。此外，對於中小型高中而言，非考科教師的授課節數難以增加，無法增加聘任專任教師。

二、落實 108 課綱教學、實作與實習所需設備的議題

技職教育的核心目標在於培養具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能的優秀技術人才，以滿足產業需求。為落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並因應國內產業的快速轉型與發展，應適時更新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的實習教學設備，以避免設備老舊影響學習成效，縮小學用落差，深化產學連結，同時確保建教生與實習生在接受教育的同時，能兼顧其工作權益。

三、學生的教育機會應該平等，並且需要持續維護社會的公平正義

為確保學生受教品質，不論就讀公立或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每位學生都應獲得充足的教育資源與適切的支持，以滿足多元學習需求。應提供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公平且適性的教育機會與學習環境，提供學習扶助等協助措施，打造優質的特殊教育體系，讓學生能夠充分發展潛能、健全人格，並培養服務社會的能力。

四、學習歷程資料庫系統的運用與資訊安全亟需改善

教育部推動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的製作，並設立相關系統平臺。關於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的容量限制、上傳時間以及系統穩定性問題，涉及學校人員及學生的實務需求與系統介面的操作體驗。學習歷程資料庫系統的維運，包括強化機房管理、數據管理、資料備份與資訊安全等專業能量，則需依賴適當的行政與專業人力來支持。

五、辦學不佳學校的退場問題需持續解決

鑑於我國人口結構變動及生源持續減少，加上辦學不佳學校所面臨的各項挑戰與停辦後可能產生的問題，亟需訂定相關法令與制度，以完善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的退場機制，確保學校在停辦前校務能夠正常運作，妥善安置學生並協助教職員工轉職，從而解決學校無法立即籌措資金的困境。

貳、因應對策

一、精進 108 課綱的師資與行政人力配套措施

為因應高級中等學校實施 108 課綱所增加的教學節數，國教署已於 111 年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新增鐘點費要點》，補助學校因實施 108 課綱新增鐘點費；並自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實施，增加補助私立學校部定必修、校訂必修、校訂選修、彈性學習時間及課程諮詢教師等新增鐘點費。112 年度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 245 校、294 名編制外行政人力。另為協助學校充實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程序，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專責辦理學習歷程檔案業務人力，112 年計補助 28 校，36 名編制外行政人力，以減輕學校行政負擔，另持續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作為課程推動核心據點，推動戶外教育第二階段實施計畫（109 年至 113 年），讓學科知識連結真實環境。

二、充實教學現場所需基礎教學及實習設備

112 年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基礎教學及實習設備 232 校、改善實習教學環境及設施 162 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 403 校、補助活化校園空間 292 校。

三、落實學生實習措施

透過「學校教師訪視之預警機制」及「建教合作定期或專案考核」及「檢舉案件查察」，持續加強宣導及查察。為了完善建教合作制度，保障建教生權益並杜絕不當勞動行為，積極執行《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辦法》，以確保學生在實習期間既能享有工作權益，也能維持受教權。

四、提供弱勢學生就學與特殊教育支持

- (一)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特殊身分學生學雜費減免，112學年度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計2萬7,572人次、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孫子女學生計1,416人次、補助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生計9,970人次。
- (二)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含特教學校）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112學年度安置3,394人，另設立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針對身心障礙學生職業輔導及轉銜部分，提供跨校職業輔導專業支援服務，以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後順利進行生涯轉銜，至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推介媒合身心障礙學生計953人次。

五、精進建置高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

- (一) 學習歷程檔案係記錄學生高中階段之學習軌跡，協助學生探索生涯定向，呈現學生獨特性，發掘學生學習潛力。透過建置學習歷程檔案，可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解決問題的能力，並能反思學習過程，型塑核心素養的體現，其非僅作為升學用途。
- (二) 為兼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及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製作備審資料，自109學年度起已調增「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之檔案容量，文件檔案的每件容量上限至4 MB，影音檔案的每件容量上限至10 MB，讓學生建置學習歷程檔案的內容符合其完整性，並且兼顧將來作為大專校院個人申請及甄選入學備審資料之品質期待。
- (三) 因應大專校院考試及招生重要日程規劃，自112年起，學校提交三年級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時間點，按學生所屬學制（「學術群」、「專業群」班別）區分2梯次作業，持續精進學習歷程檔案制度，維護學生權益。
- (四) 持續推動學習歷程檔案相關配套措施，包括強化學校行政輔導、增加補助人力經費、持續挹注偏鄉學校推動學習歷程檔案經費及支援、提供學習歷程檔案數位學習資源以及持續辦理宣導活動，同時學校亦持續積極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支持。
- (五) 為協助師生增加學習歷程檔案正確認知及掌握製作學習歷程檔案，於112年9月完成「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數位學習課程」簡報及影片，以數位學習

課程方式，發布於教育部「因材網」及「108課綱資訊網」，提供學校師生自行下載，亦可運用於延伸教學或學生自主學習內容，以掌握學習歷程檔案建置方向。

第四節 未來發展動向

壹、持續擴大教師編制，以有效落實108課綱

為落實108課綱及推動111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施政，仍以《高級中等教育法》與「適性揚才」為核心理念，致力於引導學生多元進路與適性發展。自111學年度起，教育部依《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規定，足額核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員額，並鼓勵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彈性進用所需教師人力。

貳、持續優化改善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教育部國教署持續優化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並預定於113年完成向上集中至中華電信文心機房，持續落實各項資安防護機制，維護學生權益。

參、強化技職教育與業界合作，培育專業技術人才，並確保建教生權益

在技職教育方面，為鼓勵學生選讀技職學校，自112學年度起試辦「以群招生」，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強調學生主體性、協助職涯發展與適性揚才的理念。此措施將強化同群跨科、跨域的探索機會，透過初期不分科入學，藉由延長高中職生涯輔導及申請時間，提供學校更充足的生涯輔導資源，幫助學生依據自身特長適性發展。輔導方式涵蓋線上諮詢、預約輔導及實地訪問，針對青年在職場體驗過程中遇到的問題，提供適切的協助。

此外，教育部自110學年度起，與經濟部及勞動部合作，持續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2.0」，確保學生參與計畫期間能夠達到經濟自足，同時鼓勵企業積極參與，減輕家庭負擔，發揚技職教育「做中學、學中做」特色；並落實《高級

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進一步強化考核機制及督導學校教師的訪視預警機制，以確保建教生的權益獲得保障。

肆、持續推動美感教育

在美感教育第一期及第二期計畫基礎下，教育部持續推動美感教育，於112年9月23日發布「第三期五年計畫（113-117年）」，以「美感即生活：從幼啟蒙、扎根生活、在地國際、永續實踐」為理念，分為人才培育、課程實踐、學習環境、國際鏈結及支持體系5大推動面向，強化與在地文化之連結及跨單位合作機制，將持續發展具在地特色與亮點之美感課程，引導與學習環境有關計畫納入美感原則，並兼顧在地實踐與國際鏈結之永續發展，以擴大美感教育影響層面及推動成效。

後續將朝「美感支持：整合美感教育相關資源，並適時提供學校教師行政支持」、「美感擴散：強化各類教育人員美感素養及培育美感教育人才以落實推廣」、「美感永續：深化美感教育課程，促進美感教育跨域合作與永續發展」、「美感在地：透過縣市政府美感課程在地執行，在地化美感認同與獨特性」5大精進方向規劃。

伍、持續提供支援，協助弱勢及身心障礙學生順利就學

持續提供補助或減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子女的就學費用，透過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進行經濟支持。同時，在職業輔導與生涯轉銜方面，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跨校轉銜輔導，如職業輔導專業支援服務，協助其順利銜接畢業後的職涯發展。

陸、依據相關法規，妥善保障退場學校師生的權益

教育部將依據《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及其5項子法，強化主管機關的監督與輔導機制，退場學校學生部分，透過鄰近之同類別、同等級之對應系科及學制的學校安置，教職員部分，另發給教職員工資遣、退休、離職慰助金，及建置轉職媒合平臺供仍有意願繼續工作之教職員工運用等機制，以保障學生受教權與教職員工權益，並協助辦學成效不佳的學校順利退場，確保校產的公共性。同時，將持續監督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的辦學情況，透過預警與專案輔

導機制，協助學校改善辦學狀況。對於經營困難的學校，則提供必要協助，使其平穩退場，確保教職員生權益，並確保退場學校的剩餘財產具公益性與永續性。

彙編：國家教育研究院測驗及評量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蕭儒棠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 資料彙整同仁